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吳怡璇

電話：04-37061557

電子信箱：e-e202@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政字第11561000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花東及離島地區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採購案件專案稽核發現違失情形彙整表
(A09030000E_1156100083_senddoc1_1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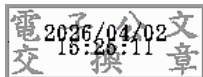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花東及離島地區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採購案件專
案稽核發現違失情形彙整表」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花東及離島地區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採購案件專
案稽核實施計畫」及本署114年度廉政會報主席裁（指）示
與決議事項辦理。
- 二、旨揭彙整表係本署針對花東及離島地區國立高級中等以下
學校113年度執行之採購案件，共抽取12案辦理專案稽核所
發現缺失情形，請貴校參考並適時強化內控機制，俾確保
採購案件依法辦理、減少履約爭議及提升採購效益。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15/04/02

